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股份代號 ■ 3993



2011 中期業績
報告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段玉賢(董事長)
李朝春(副董事長)
吳文君
李發本
王欽喜

非執行董事

舒鶴棟
張玉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德柱
曾紹金
古德生
吳明華

監事

張振昊(監事會主席)
尹東方
鄧交雲

聯席公司秘書

何小碧 (FCS, FCIS)
黎詩韻 (ACS, ACIS)

董事會秘書

賀 楓

授權代表

李朝春
何小碧 (FCS, FCIS)

替任授權代表

黎詩韻(ACS, ACIS)

審核委員會

吳明華(主席)
曾紹金
張玉峰

戰略委員會

段玉賢(主席)
李朝春
吳文君
李發本
王欽喜
張玉峰
舒鶴棟
高德柱
古德生
曾紹金
吳明華
楊劍波
王 斌
張 斌

提名委員會

段玉賢(主席)
李朝春
高德柱(副主席)
曾紹金
古德生
吳明華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鄭律師事務所與柏文國際律師事務所聯營
通力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1.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樂川縣支行
2. 中國農業銀行樂川縣支行
3.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樂川縣支行
4.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陽市分行
5. 招商銀行鄭州分行
6. 中信銀行洛陽分行
7.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鄭州分行紫荊山支行
8. 中國光大銀行鄭州分行文化路支行

香港H股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河南省
洛陽市
樂川縣
城東新區畫眉山路伊河以北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南省
洛陽市
樂川縣
城東新區畫眉山路伊河以北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3座28樓

股份資料

股票代碼 : 3993
上市日期 : 2007年4月26日
H股數目 : 1,311,156,000股H股(截止2011年6月30日)
面值 : 每股人民幣0.20元
股份簡稱 : 洛陽鋁業

財務摘要

公佈中期業績 : 2011年8月20日
暫停辦理股份
過戶手續 : 不適用
派發中期股息 : 不適用

投資者查詢

本公司 : 賀楓先生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樂川縣城東新區畫眉山路伊河以北
電話 : (86-379) 6681 9810
傳真 : (86-379) 6682 4500
電郵 : hefeng@chinamoly.com

財經公關顧問 : 皓天財經集團有限公司
及傳媒查詢 :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31樓3102-3105室
電話 : (852) 2851 1038
傳真 : (852) 2815 1352

公司網站

www.chinamoly.com

市場回顧

(以下有關商品之價格包含增值稅)

2011年上半年國內鉬精礦的平均價格大約在人民幣2,130元／噸度，最低價格在今年的年初及6月末，大概在人民幣2,020–2,050元／噸度附近，尤其6月末再次降低接近人民幣2,000元／噸度的低點。另外，今年上半年的鉬價高峰期在2月中旬，鉬精礦的價格為人民幣2,200元／噸度，第二高峰期持續時間稍長一些，為人民幣2,180元／噸度，主要出現在4月份的中下旬。

2011年上半年，國際氧化鉬平均價格大約在17美元／磅鉬上下，最高價格出現在2月份的中後期，達到了17.8–18.1美元／磅鉬，另一在高位相對穩定的時期在4月中後期，氧化鉬價格均維持在17美元／磅鉬以上，該段時期最高價曾反彈至17.3美元。今年上半年的國際鉬價較低位主要出現在年初、3月末以及6月末。年初最低在16.5美元／磅鉬和3月末最低也下調接近16.5美元／磅鉬，而6月末下調幅度加深至16美元／磅鉬以下，並很快跌破15美元，最低至14.85美元／磅鉬。

鎢市場方面，我國鎢價先揚後抑。前5個月受環保治理整頓和電力持續緊張的影響，鎢精礦價格迅猛上漲至人民幣15.8萬元／噸的高點。之後投機企業拋貨引發價格合理回歸，截至6月底，鎢精礦價格回落到人民幣13萬元／噸。國內其他鎢品價格與礦價走勢保持一致，APT價格最高達人民幣24.6萬元／噸，碳化鎢價格最高達人民幣375–380元／公斤，6月底分別回落至人民幣21.4萬元／噸和人民幣343–348元／公斤。國際方面，受國內市場和出口配額的雙重影響，歐洲APT價格波動略顯滯後。6月中旬達到460–485美元／噸度的高點，之後隨夏休開始轉而下行，6月底跌至452–470美元／噸度。

國內行業政策

出口配額

2010年12月28日和2011年7月7日，中國商務部分別下達2011年第一批一般貿易工業品出口配額的通知和2011年第二批一般貿易工業品出口配額的通知。通知內容包括本公司鋁初級產品（氧化鋁及鋁鐵）配額數量分別為5,423噸和3,612噸，鋁化工產品配額數量為68噸和41噸，鋁製品產品配額數量為83噸和55噸。

業務回顧

2011年上半年，本集團充分發揮資源優勢、生產規模優勢和一體化產業鏈優勢，主要產品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或有不同程度的提高，1至6月份，本集團完成鋁精礦（含鋁45%品位）產量約17,130噸，比去年同期增長2.68%；白鎢精礦（含鎢65%品位）約5,827噸（含洛陽豫鷺礦業有限責任公司「豫鷺公司」2,422噸），比去年同期增長45.5%；硫酸產量約17,167.26噸（濃度98%），黃金511千克，白銀5,848千克。根據上半年市場情況，本集團主要以國內銷售為主。公司的前十大客戶佔公司國內銷售量的比重達39.9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述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86.1百萬元，由截止2010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人民幣418.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7.6百萬元，增加幅度40.0%。

下文是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與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比較：

經營成果

本集團營業額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人民幣2,067.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74.4百萬元或52.0%至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人民幣3,141.7百萬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1,006.7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694.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11.9百萬元或44.9%。

分產品經營成果、營業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列出我們的產品於2011上半年度及2010年上半年的營業額、營業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產品名稱	2011上半年度				2010上半年度			
	營業額 (RMB百萬元)	營業成本 (RMB百萬元)	毛利 (RMB百萬元)	毛利率 (%)	營業額 (RMB百萬元)	營業成本 (RMB百萬元)	毛利 (RMB百萬元)	毛利率 (%)
國內市場								
— 鉛爐料	1,840.3	1,177.9	662.4	36.0%	1,450.1	924.9	525.2	36.3%
— 鎢精礦(65%WO ₃)	246.1	58.7	187.4	76.1%	111.0	47.2	63.8	57.5%
— 鎢鉛加工產品	94.2	90.8	3.4	3.6%	42.2	40.7	1.5	3.6%
— 金、銀及 相關產品	349.1	230.4	118.7	34.0%	85.9	67.2	18.7	21.8%
— 電解鉛	192.4	199.3	-6.9	-3.6%	—	—	—	—
— 其他	366.8	352.7	14.1	3.8%	135.1	131.8	3.3	2.4%
小計	3,088.9	2,109.8	979.1	31.7%	1,824.4	1,211.8	612.5	33.6%
國際市場								
— 鉛爐料	47.4	18.8	28.6	60.3%	216.9	135.4	81.5	37.6%
— 鎢鉛加工產品	5.4	6.5	-1.1	-20.4%	26.0	25.2	0.8	3.1%
小計	52.8	25.3	27.5	52.1%	242.9	160.6	82.3	33.9%
合計	3,141.7	2,135.1	1,006.6	32.0%	2,067.3	1,372.4	694.8	33.6%

營業額由2010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67.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74.4百萬元或52.0%至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3,141.7百萬元。營業額增加的主要原因是：1)本集團上半年積極開拓銷售市場、加大銷售力度，消化了前期庫存產品，主要產品鉛鐵、鎢精礦銷售數量與上年同期相比均有所增加；2)永寧金鉛的投產使本集團營業額同比增加人民幣426.0百萬元；3)本集團前半年加大貿易收入，為集團增加營業額人民幣208.9百萬元；4)本年度鎢產品價格比上年同期增長超過70%，加之產量進一步提高，鎢產品營業額增幅達118%。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營業成本人民幣2,135.1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372.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62.7百萬元或55.6%。營業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包括：1)本集團年度內主要產品鋁鐵、鎢精礦的銷售量比上年同期均有不同幅度的提高；2)本集團年度內增加了電解鉛、生鐵、鎳板等產品的銷售；3)本年度輔助材料、人工成本的上升，使集團鋁爐料成本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平均毛利率為32.0%，比上年同期33.6%下降了1.6%，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了貿易銷售及永寧金鉛產品銷售因其毛利率較低，從而造成集團整體毛利率下降。

其他收入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9.7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6.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6.4百萬元或35.6%。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年度內債務證券投資本金減少導致利息收入下降。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2.1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4百萬元或80.6%。主要原因是本期內集團產品銷售量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

行政開支

截止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08.3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08.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9.9百萬元或92.2%。行政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1)本集團研發費用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2)固定資產折舊與無形資產攤銷增加；3)本集團人工成本比上年同期上升。

其他開支

截止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其他開支費用為人民幣3.9百萬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11.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8百萬元或66.7%。主要是外匯淨虧損比上年同期減少。

融資成本

截止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36.5百萬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2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2百萬元或71.4%。主要原因是銀行借款的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截止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為人民幣41.6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2百萬元或153.7%。主要因聯營公司豫鷺公司本年度業績同比大幅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截止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95.0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8.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5百萬元或15.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溢利增加所致。

非控股股東損益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非控股股東損益為人民幣35.1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6.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2百萬元或30.5%。原因是本集團樂川縣九揚礦業有限公司(「九揚公司」)、樂川縣三強鉬鎢有限公司(「三強公司」)、樂川縣大東坡鎢鉬礦業有限公司(「大東坡公司」)三家控股附屬公司期內溢利大幅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損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人民幣418.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7.6百萬元或40.0%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人民幣586.1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期內溢利增加所致。

財務狀況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的總資產約人民幣14,687.0百萬元，乃由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8,373.7百萬元及流動資產約人民幣6,313.3百萬元組成。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44.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84.6百萬元或12.0%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人民幣10,159.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損益增加人民幣586.1百萬元；2)支付2010年度股利人民幣1,970.0百萬元。

財務資源、資本架構來源

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年度的人民幣4,547.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4.8百萬元或2.5%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人民幣4,432.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累計折舊增加。

負債對總資產比率

本集團的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由2010年12月31日的15.1%上升至2011年6月30日的24.9%。此比率上升主要原因是本期內發行的短期融資券人民幣2,000百萬元導致本期負債總額增加造成的。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3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82.8百萬元或31.1%至2011年6月30日止的人民幣1,956.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發行一年期短期融資券人民幣2,000百萬元增加了現金流；2)支付2010年度股利人民幣2,028.8百萬元；3)歸還銀行借款人民幣565百萬元。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29.8百萬元；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420.5百萬元；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492.1百萬元。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隨著集團產能的增加、市場的拓展及國外鋁市場的回暖，將有較為大量產品或集團或通過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銷往不同的國家。出口銷售主要以美元交易結算，由於出口收入款項計算的週期性，因此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銷售產品。

本集團目前並無正式的對衝政策，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或衍生工具以對衝本集團的貨幣風險。

產品價格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鋁產品、鎢產品、貴金屬、鉛金屬等(以下簡稱「相關產品」)買賣價格按全球及本地價格計算，故本集團須承受相關產品價格波動風險。相關產品於全球及國內的價格從長期看主要視乎市場的供求情況而定，這些因素均在我們的控制範圍之外。相關產品價格波動同時也受到全球及中國經濟週期、稅收政策及全球貨幣市場波動的影響。本集團並無參與買賣合約及訂立定價安排以對衝有色金屬價格波動的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借款及存款有關。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和香港銀行同行業拆借市場不時變更的基準利率計算。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形式的利率協議或衍生工具以對衝利率變動或有負債。

募集資金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使用2007年4月首次公開招股募集資金共人民幣約7,539百萬元，主要用途如下：

- 約人民幣781百萬元，用於償還各銀行短期借款及利息；
- 約人民幣826百萬元，用於支付流動負債，補充一般營運資金；
- 約人民幣361百萬元，用於提前支付三道莊採礦權剩餘價款；
- 約人民幣338百萬元，用於礦石配套工程建設；
- 約人民幣552百萬元，用於擴建選礦公司、三強公司和建設白鎢回收廠；
- 約人民幣1,586百萬元，用於建設永寧金鉛冶煉廠以及貴金屬資源併購項目；
- 約人民幣744百萬元，用於建設40,000噸／年鉬冶煉廠；
- 約人民幣58百萬元，用於洛陽高科鉬鎢材料有限公司（「洛陽高科」）技術改造；
- 約人民幣1,481百萬元，用於收購上房溝礦山；
- 約人民幣431百萬元，用於實行新疆哈密礦山的前期探礦工程；
- 約人民幣105百萬元，用於尾礦庫延伸工程；
- 約人民幣150百萬元，用於選廠技改及採礦研發投入；及
- 約人民幣126百萬元，用於建設鎢鉬高新技術工業園。

重大事項

集團公司榮獲「中國質量誠信企業」榮譽稱號

2011年1月19日，進出口質量誠信企業表彰暨河南出入境檢驗檢疫協會第三屆會員代表大會在河南省省會鄭州隆重舉行，洛鋁集團作為中國出入境檢驗檢疫協會評選為「中國質量誠信企業」在會上受到隆重表彰，集團公司董事長段玉賢被推選為河南出入境檢驗檢疫協會第三屆理事會常務理事候選人。

集團公司獲得氧化鋁、鋁鐵出口歐盟綠卡

2011年1月19日，中國五礦化工進出口商會REACH法規首批物質註冊工作總結大會在廣西南寧召開。會議向首批完成歐盟REACH法規註冊的物質頒發了正式註冊證書，並對下一步的REACH法規監管要求做了詳細的介紹。洛鋁集團的氧化鋁、鋁鐵順利完成歐盟REACH法規註冊並獲得證書。

集團公司榮獲「河南省內部審計工作先進單位」榮譽稱號

2011年1月，集團公司被河南省審計廳授予「河南省內部審計工作先進單位」榮譽稱號。

集團公司榮獲「優秀外商投資企業」榮譽稱號

2011年2月，集團公司被洛陽市對外開放領導小組授予2010年「優秀外商投資企業」榮譽稱號。

集團公司榮獲「2010年企業突出貢獻一等獎」榮譽稱號

2011年2月，集團公司被洛陽市委、市政府評為「2010年企業突出貢獻一等獎」榮譽稱號。

集團公司榮獲「行業龍頭企業」榮譽稱號

2011年3月1日，集團公司被河南省政府授予「行業龍頭企業」榮譽稱號。

集團公司榮獲「企業景氣調查工作先進調查企業」榮譽稱號

2011年3月，集團公司被中國統計局河南調查總隊授予「企業景氣調查工作先進調查企業」榮譽稱號。

集團公司榮獲「洛陽市十大愛心集體」榮譽稱號

2011年3月，由洛陽市慈善協會、洛陽市文明委員會和洛陽日報社共同發起的2010年「洛陽市十大愛心集體」評選活動揭曉，集團公司榮獲「洛陽市十大愛心集體」榮譽稱號。

集團公司「C160大型顎式破碎機耐磨襯板國產化開發與應用」項目獲河南省科技進步二等獎

2011年3月，由集團公司和河南科技大學合作實施的「C160大型顎式破碎機耐磨襯板國產化開發與應用」項目，被河南省科技廳評為河南省科技進步二等獎。

集團公司榮獲「河南省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榮譽稱號

2011年3月16日，集團公司「鉬精礦焙燒煙氣治理」項目順利通過河南省資源綜合利用核查認定小組驗收，被授予「河南省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榮譽稱號。

集團公司鉬都利豪國際飯店榮獲「河南省2010年度最佳星級飯店」榮譽稱號

2011年4月13日，河南省旅遊飯店管理工作會議召開，集團公司鉬都利豪國際飯店榮獲「河南省2010年度最佳星級飯店」榮譽稱號。

集團公司和參股子公司洛陽豫鷺礦業有限公司各獲「礦產資源節約與綜合利用獎勵基金」人民幣1,000萬元大獎

2011年5月，洛陽市財政局公佈2010年礦產資源節約與綜合利用獎勵名單，集團公司前期申報的「礦產資源節約與綜合利用獎勵基金」於近期以豫財建[2010]553號文件批覆，獲得財政獎勵基金人民幣1,000萬元。該獎勵基金主要用於進一步提高「三率」的技術改造和研究開發項目，同時，集團參股公司豫鷺公司也榜上有名，獲得財政獎勵基金人民幣1,000萬元。

集團公司成功發行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債務融資工具

2011年6月2日，集團公司成功發行短期融資券，6月3日募集資金已經全額到賬。發行結果如下：短期融資券名稱：本公司201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簡稱：11洛鋁CP01；短期融資券代碼：1181267；短期融資券期限365天；計息方式：付息式固定利率；發行招標日：2011年6月2日；實際發行總額：人民幣20億元；計劃發行總額：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4.69%每年；主承銷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24日、6月3日的公告）。

集團公司「鋁精礦自燃式焙燒方法及裝置」技術研究通過科技成果鑒定

2011年6月25日，集團公司研發的「鋁精礦自燃式焙燒方法及裝置」技術研究順利通過河南省科技廳組織的專家組科技成果鑒定。

集團公司高性能硬質合金項目和鎢金屬製品及鎢材料合金深加工項目開工奠基

2011年6月28日，集團公司高性能硬質合金項目和鎢金屬製品及鎢材料合金深加工項目開工奠基儀式隆重舉行，該項目總投資人民幣28.58億元，計劃於2011年6月底開工建設，2013年6月竣工。項目建成後將使集團公司成為國內最大的鎢金屬製品和硬質合金生產企業之一。

2011年下半年展望

2011年下半年，鋁市場方面，供應方面，從國內鋁礦山的運行情況來看，現在停產、半停產以及未滿負荷生產的情況還是比較多的，開工情況甚至不如去年同期，因此國內的鋁原料供應仍沒有完全釋放。6月份鋁市場弱勢下調期，國內又有一些礦山停止了生產，因此短期內國內鋁原料的供應不會突然激增；同時國外鋁礦山的生產情況與國內也大體相同，還有一些項目仍在等待國際鋁市場行情好轉後再建，因此也不會有原料供應激增的情況發生。需求方面，從對鋁行業影響較大的鋼鐵行業來看，受中國等新興經濟體需求強勁增長的提振，2011年全球鋼鐵需求量預計將增長6.5%-7%，達15億噸。今年的鋼鐵需求預計仍將增長7%以上。與此同時，來自美國、歐盟等發達經濟體的鋼鐵需求將繼續緩慢回升；受鋼鐵生產持續保持高水平、鋼材需求增長放緩以及國際市場疲軟等因素影響，後期市場鋼材價格仍將呈波動運行態勢。目前中國國內市場正值鋼材消費旺季，受國內保障房建設、鐵路及農田水利建設等提振，預計後期國內市場鋼材需求仍較旺盛。因此，下半年鋁市場的需求要好於2010年。

鎢市場供應方面，今年由於環保、電力短缺持續影響鎢企業的開工率，造成鎢精礦的產量下降及影響其供應。此外，目前許多地區如廣東和湖南等地礦山儲量已耗盡，資源枯竭的現象以及環境控制措施的加強正在進一步影響供應，因此2011年鎢精礦的供應量不能大幅提高。需求方面，中國宏觀經濟的平穩較快發展，將持續帶動機械加工、採掘、鋼鐵、汽車、化工等行業發展，從而帶動鎢消費增長。在鎢精礦供應減少，而需求穩步增長的情況下，供應短缺形勢將日益加劇。預計未來鎢精礦價格仍有上漲空間。

2011年下半年，主要產品產量與2011年上半年相當。

2011年下半年，本公司經營層將把握好鋁鎢市場機遇，全力搞好生產經營，確保圓滿完成全年目標任務；積極尋求實施新項目，同時積極推動國內A股上市。我們將堅定不移地貫徹公司發展戰略，積極推動資源整合及海外收購工作，增加本公司的綜合實力和盈利能力，為股東創造更加豐厚的回報。

承蒙各位股東的鼎力信賴、支持和理解，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謝。

承董事會命

段玉賢

董事長

中國新疆，2011年8月20日

董事及監事

截至2011年8月20日止，我們的董事會由以下十一位董事組成，根據公司章程，任期三年，可連選連任。

執行董事： 段玉賢、李朝春、吳文君、李發本、王欽喜

非執行董事： 舒鶴棟、張玉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德柱、曾紹金、古德生、吳明華

監事： 張振昊、尹東方、鄧交雲

僱員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僱員人數大約為8,142人。僱員的薪酬包括工資、獎金和補貼。僱員還獲得醫療、住房、保育和教育、退休金等福利及其他各種福利待遇。

股本

	於2011年6月30日止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內資股	3,565,014,525	713,002,905
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H股	1,311,156,000	262,231,200
合計	4,876,170,525	975,234,105

股本結構

於201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如下：

內資股或H股股東	於2011年6月30日止	
	股份數目	佔總股本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股東		
洛陽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1,796,593,475	36.84%
鴻商產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726,706,322	35.41%
其他股東	41,714,728	0.86%
H股股東	1,311,156,000	26.89%
合計	4,876,170,525	100%

股份總類	佔總股本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3,565,014,525	73.11%
H股	1,311,156,000	26.89%
股份總數	4,876,170,525	100%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據所有董事及監事所知，於2011年6月30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部分須於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或監事除外），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有權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之5%或以上權益之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或監事除外）如下：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身份	股份類別	股權佔相關
				類別之概約百分比
洛陽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洛礦集團」） ⁽¹⁾	1,796,593,475 (L)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50.40%
鴻商產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鴻商產業」） ⁽²⁾	1,726,706,322 (L)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48.43%
中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119,196,000 (L)	實益擁有人	H股	9.09%
JP Morgan Chase & Co.	65,856,468 (L)	實益擁有人	H股	5.02%
	5,500,000 (S)	實益擁有人	H股	0.42%
	59,222,465 (P)	保管人	H股	4.52%

註：(L) — 好倉，(S) — 淡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1) 洛礦集團由洛陽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洛陽市國資委」）全資擁有，洛陽市國資委乃代表洛陽市人民政府持有該等權益。

(2) 于泳先生擁有鴻商產業90%權益。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2011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概無董事及監事於任何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同期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1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連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概無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權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的權利，彼等亦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上述權利。

股息

於2011年8月20日舉行的董事會，決定不派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的H股已於2007年4月26日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改進公司管治及提高對股東的透明度。董事會認為，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而披露之董事資料

董事履歷之更新

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於2011年3月17日辭任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88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德柱先生於2011年4月17日辭任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寧夏東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00096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11年6月30日，並無任何其他董事變更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即五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董事會舉行了五次會議（出席率為99%）。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以對董事會及其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及侵犯股東、本公司及其僱員的合法權益。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監事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出席率為100%）。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採納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就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審核範圍的事宜，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及本公司的核數師提供重要的聯繫。審核委員會將審閱外部審閱及內部監控的效率，評估風險，並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指引。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吳明華先生、曾紹金先生及張玉峰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閱財務業績，認為該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而本公司已作出適當的相關披露。

非競爭協議

誠如2007年4月13日，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均會審查本公司根據非競爭協議行使或不行使所擁有的購買構成競爭的保留業務的選擇權以及對構成競爭的保留業務的產品的優先購買權情況。非競爭協議於2007年4月26日生效。

Deloitte.

德勤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 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21頁至第43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中期財務資料。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出具報告，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團體)而出具的，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主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保證本核數師能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的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1年8月20日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141,723	2,067,270
銷售成本		(2,135,067)	(1,372,424)
毛利		1,006,656	694,84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9,702	46,086
出售附屬公司溢利		—	8,01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063)	(6,742)
管理費用		(208,314)	(108,417)
其他開支及虧損	5	(3,865)	(11,697)
融資成本	6	(36,471)	(21,32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1,551	16,39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995)	(3,377)
除稅前溢利		816,201	613,775
稅項	7	(195,032)	(168,458)
期內溢利	8	621,169	445,317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告時 產生之匯兌差額		(659)	1,250
期內總綜合全面收益		620,510	446,567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86,052	418,467
非控股權益		35,117	26,850
		621,169	445,317
下列人士應佔總綜合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585,393	419,717
非控股權益		35,117	26,850
		620,510	446,567
每股盈利 — 基本	10	人民幣0.120元	人民幣0.086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432,765	4,547,601
土地使用權 — 非即期部分	12	662,449	550,408
採礦權	13	330,729	347,507
探礦權	14	1,065,053	—
商標		498	63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0,091	78,541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5	1,532,658	1,533,653
債務證券投資	18	30,560	83,072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2,300	2,300
遞延稅項資產	16	110,068	125,070
長期按金款	19	126,550	534,271
		8,373,721	7,803,058
流動資產			
存貨		1,348,990	1,442,8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563,455	1,755,89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5(ii)	115,315	47,936
應收一家股東款項	25(ii)	29	—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5(ii)	17,200	45,936
土地使用權 — 即期部分	12	13,568	8,437
債務證券投資	18	146,623	89,793
交易性金融資產		69,198	64,099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	82,257	23,9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56,622	2,839,449
		6,313,257	6,318,36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911,802)	(1,101,820)
應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5(ii)	(58,903)	—
短期融資券	21	(2,000,000)	—
應付股息		(44,861)	(103,644)
應付稅項		(19,003)	(62,975)
銀行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2	(285,838)	(786,650)
		(3,320,407)	(2,055,089)
流動資產淨額		2,992,850	4,263,2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366,571	12,066,333

	附註	於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一年後到期	22	(28,000)	(10,000)
撥備		(43,680)	(42,615)
遞延收入		(23,530)	(24,879)
長期應付款項	23	(246,000)	—
		(341,210)	(77,494)
		11,025,361	11,988,83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	975,234	975,234
儲備		9,184,142	10,568,7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159,376	11,543,956
非控股權益		865,985	444,883
總權益		11,025,361	11,988,83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第21頁至第43頁已於2011年8月20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段玉賢
董事

吳文君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金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	975,234	7,346,260	388,722	610,981	(1,740)	1,651,045	10,970,502	320,272	11,290,774
本年度溢利	—	—	—	—	—	965,549	965,549	36,143	1,001,692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 報告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001)	—	(2,001)	—	(2,001)
本年度總綜合全面(開支)及收益	—	—	—	—	(2,001)	965,549	963,548	36,143	999,691
非控股權益的資本投入	—	—	—	—	—	—	—	180,480	180,480
股息	—	—	—	—	—	(390,094)	(390,094)	(92,012)	(482,106)
儲備間轉撥	—	—	—	86,620	—	(86,620)	—	—	—
轉撥	—	—	370,322	—	—	(370,322)	—	—	—
使用時轉撥	—	—	(426,082)	—	—	426,082	—	—	—
於2010年12月31日(經審核) 及2011年1月1日	975,234	7,346,260	332,962	697,601	(3,741)	2,195,640	11,543,956	444,883	11,988,839
本期間溢利	—	—	—	—	—	586,052	586,052	35,117	621,169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 報告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659)	—	(659)	—	(659)
本期間總綜合全面(開支)及收益	—	—	—	—	(659)	586,052	585,393	35,117	620,510
股息	—	—	—	—	—	(1,969,973)	(1,969,973)	(4,015)	(1,973,988)
非控股權益的資本投入	—	—	—	—	—	—	—	390,000	390,000
轉撥	—	—	173,030	—	—	(173,030)	—	—	—
使用時轉撥	—	—	(208,248)	—	—	208,248	—	—	—
於201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75,234	7,346,260	297,744	697,601	(4,400)	846,937	10,159,376	865,985	11,025,361
於2010年1月1日	975,234	7,346,260	388,722	610,981	(1,740)	1,651,045	10,970,502	320,272	11,290,774
本期間溢利	—	—	—	—	—	418,467	418,467	26,850	445,317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 報告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250	—	1,250	—	1,250
本期間總綜合全面收益	—	—	—	—	1,250	418,467	419,717	26,850	446,567
股息	—	—	—	—	—	(390,094)	(390,094)	(50,185)	(440,279)
儲備間轉撥	—	—	—	630	—	(630)	—	—	—
轉撥	—	—	184,352	—	—	(184,352)	—	—	—
使用時轉撥	—	—	(176,849)	—	—	176,849	—	—	—
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75,234	7,346,260	396,225	611,611	(490)	1,671,285	11,000,125	296,937	11,297,062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2,100	(633,463)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4,424	39,950
收購附屬公司所用款項	—	(272,686)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95,346
從聯營公司收取股息	—	15,000
已付長期按金款	(2,279)	(255,62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8,329)	(129,088)
購買土地使用權	(64,523)	(10,728)
購買探礦權	(50,000)	—
購買債務證券投資	(4,318)	(958,020)
購買商標	—	(77)
於債務證券到期時收款	—	796,8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7	367
處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	5,937
應收借款增加	—	(75,000)
收回應收借款	—	42,824
一家共同控制實體還款	28,736	—
墊款於一家股東	(29)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58,310)	(562,75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34,381)	(1,267,715)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35,407)	(22,762)
已付股東股息	(2,028,756)	(390,094)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股息	(4,015)	(50,590)
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墊款	50,444	—
發行短期融資券所得款項	2,000,000	—
新增銀行借貸	1,103,838	1,657,000
償還銀行借貸	(1,586,650)	(149,24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00,546)	1,044,3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882,827)	(856,86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39,449	2,824,751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56,622	1,967,88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銀行結餘及現金	1,956,622	1,967,88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摘要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礎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

除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年報內所述一致。此外，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有關本期間購買的探礦權的會計政策。

探礦權

探礦權於初步確認按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探礦權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探礦權包括探礦權成本及搜尋礦物資源以及決定提取有關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所產生的開支。當可顯示出提取礦物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及獲得相關探礦權證明文件後，之前確認的探礦權會重新分類為採礦權或固定資產。該等資產於重新分類前會作減值評估。

探礦權的減值

探礦權的賬面值每年檢討，並當出現以下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此並非詳盡載列），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作出減值調整：

- 實體有權於特定區域勘探的期限在期內已屆滿，或將於短期內屆滿，且預期不會獲重續。
- 於特定區域作未來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所產生大額開支不在預算及計劃之內。

- 於特定區域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未能發現具商業效益的礦物資源數量，且有關實體已決定終止於該區域的上述活動。
- 有充分數據顯示，儘管於特定區域的開發很可能會進行，但探礦權的賬面值不太可能因成功開發或銷售而獲全數收回。

當探礦權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會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

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沒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於本報告日期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披露：金融資產轉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持有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列報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修訂)	僱員福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	對聯營及合營的投資 ³

¹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在合併財務報表方面的處理方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控制是用於衡量的是否合併唯一標準。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於控制有新的定義，其中包括三個要素：(一)有權控制被投資方；(二)有權參與被投資者的經營，從而影響被投資者投資回報；(三)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來影響被投資方的投資回報。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中添加了詳細的指導來處理複雜的情況，包括投資者在少於半數投票權的情況下仍然控制被投資者的例子。總而言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需要運用大量的判斷。

董事會預期，採納其他新的、經修訂或詮釋對集團財政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由執行董事覆核以作出重要決策的內部報告來斷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根據業務以及產品的性質分開組織和管理。本集團的每個業務分部是一個策略單元，提供的產品各自面臨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風險並取得不同的回報。以下是對報告分部詳細資料的概括：

- (a) 鉬爐料 — 本地
- (b) 鉬爐料 — 國際
- (c) 鉬鎢深加工產品 — 本地
- (d) 鉬鎢深加工產品 — 國際
- (e) 鎢產品
- (f) 金、銀及相關產品
- (g) 電解鉛

此外，其他報告分部(如硫酸和其他副產品)計入「其他」內。

電解鉛分部是本集團在2011年的新業務。

以下的列表列出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和2010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經營分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illegible]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

	鋁爐料		鋁鎔深加工產品		鎔精礦	金、銀及 相關產品		電解鋁	分部總計	其他	抵銷	合併
	本地 人民幣千元	國際 人民幣千元	本地 人民幣千元	國際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對外銷售	1,450,119	216,917	42,219	25,996	110,982	85,936	—	1,932,169	135,101	—	—	2,067,270
對內部分部銷售	1,296,077	—	20,963	—	—	—	—	1,317,040	—	(1,317,040)	—	—
總計	2,746,196	216,917	63,182	25,996	110,982	85,936	—	3,249,209	135,101	(1,317,040)	—	2,067,270
分部利潤	525,226	81,537	1,521	796	63,804	18,691	—	691,575	3,271	—	—	694,84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6,086
出售附屬公司溢利												8,010
不可分攤支出												(148,18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6,39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377)
除稅前溢利												613,775

分部業績代表期間各經營分部的毛利。這是給本集團的執行董事的衡量報告，目的為資源分配和評估部門的表現。分部業績不包括財務費用，銷售及分銷開支，其他收入及收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溢利，和未分配企業開支如行政和其他開支。

與子公司之銷售及轉讓的售價是參考在當時向第三方銷售的市場價格。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7,401	14,749
— 債券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2,699	1,494
— 債務證券投資	4,324	23,707
總利息收入	24,424	39,950
於股本證券投資中獲得股息	192	1,485
出售廢料淨收益	283	—
政府補助	215	100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4	135
其他	4,584	4,416
	29,702	46,086

5.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交易性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虧損	906	4,053
外匯淨虧損	840	3,875
罰款開支	60	118
捐款	855	1,011
其他	1,204	2,640
	3,865	11,697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5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支出	21,039	4,248
貼現可追索票據的利息支出	324	18,864
短期融資券的利息支出	7,035	—
短期融資券的融資費用	7,008	—
其他利息支出 — 回轉溢價的折現	1,065	1,014
減：計入合資格資產成本的金額	—	(2,800)
	36,471	21,326

7.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企業所得稅費用：		
當期稅項		
— 本期	174,939	163,961
— 以前年度少提撥備	5,091	6,575
	180,030	170,536
遞延稅項		
— 本期	15,002	(2,078)
	195,032	168,458

本集團須按照25%（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25%）的稅率就應課稅收入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而應課稅收入乃按照中國的有關法律和法規釐定。

8.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經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080,848	1,333,718
物業、廠房及設備資產的折舊	193,042	146,567
土地使用權攤銷(已包括在管理費用內)	7,351	4,698
採礦權攤銷(已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16,778	13,611
商標攤銷(已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137	95
呆壞賬撥備	659	—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計入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3,968	5,492
資源補償費(附註)	37,304	25,000

附註：資源補償費乃參考補償費比率及回採率的係數，根據期內礦產品銷售收入計算並已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9.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年末股息 — 2010年股息人民幣0.404元		
(2010年6月30日：2009年股息人民幣0.08元)	1,969,973	390,094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2010年期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404元予股東，共為人民幣1,969,973,000元。

於2010年6月6日，派付2009年期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08元予股東，共為人民幣390,094,000元。

本公司董事決定不派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 基本

於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2010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及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人民幣千元)	586,052	418,467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4,876,170,525	4,876,170,525

由於兩期間概無潛在的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此並無呈列兩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2011年1月1日	4,547,601
添置	140,159
出售	(61,950)
折舊	(193,042)
於201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432,765

12.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2011年1月1日	558,845
添置	124,523
攤銷	(7,351)
於201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76,017
減：計入流動資產部份	(13,568)
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662,449

13. 探礦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2011年1月1日	347,507
攤銷	(16,778)
於201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30,729

探礦權乃按其初步特許權期10年到15年予以攤銷。

14. 探礦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賬面值	
本期內添置及於2011年6月30日	1,065,053

探礦權是購自河南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第二地質勘察院位於新疆哈密市東戈壁的鉬礦。該探礦權的期限為2年，而在探礦權期限過後，本集團能繼續按最低費用向有關政府機關延續該探礦權。

15.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2011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注資於非上市共同控制實體	1,540,395	1,540,395
應佔收購後虧損	(7,737)	(6,742)
	1,532,658	1,533,653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繳付的 註冊股本	本公司直接 持有的 股權比例	主營業務
徐州環宇鋁業有限公司 (「徐州環宇」)	1995年6月19日	中國 —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446,614元	50%	投資控股
洛陽富川礦業有限公司 (「富川礦業」)	2003年9月29日	中國 —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55% (附註1)	持有採礦權 及其他資產
洛陽高科鋁鎢材料有限公司 (「洛陽高科」)	2010年5月11日	中國 —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65,000,000元	50% (附註2)	鋁粉、鎢精 礦與相關產 品生產

附註：

- (1) 於2010年底，本集團收購100%洛陽建投礦業有限公司(「洛陽建投」)和樂川縣滬七礦業有限公司(「滬七礦業」)之股權。洛陽建投持有50%徐州環宇之股權。徐州環宇持有90%洛陽富川之股權。其餘10%洛陽富川之股權由滬七礦業持有。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最終擁有洛陽富川55%之股權。因此，富川礦業是徐州環宇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2) 洛陽高科原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本期內在完成出售后，洛陽高科成為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於2010年5月11日，洛陽高科重組為一家中外合資共同控制實體。

16. 遞延稅項資產

於有關期／年間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物業、 廠房及設備 資產減值	存貨 跌價撥備	應收 賬款撥備	可扣稅 暫時差額	遞延 收入	應計費用	未變現 溢利	交易性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2010年1月1日									
(經審核)	44	183	4,039	30,834	6,933	22,265	119,663	1,544	185,50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	115	(5,671)	—	(1,315)	(986)	(514)	(8,371)
年內利潤及虧損									
(扣除)撥回	—	(82)	(527)	(13,237)	(587)	11,005	(51,082)	2,446	(52,064)
於2010年12月31日									
(經審核)	44	101	3,627	11,926	6,346	31,955	67,595	3,476	125,070
期內利潤及虧損									
(扣除)撥回	—	(30)	165	27	2,163	(12,541)	(3,872)	(914)	(15,002)
於201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44	71	3,792	11,953	8,509	19,414	63,723	2,562	110,068

附註：款項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溢利，為計入存貨賬面值所撇銷。為呈報於財務報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分析作遞延稅呈報之用。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備抵)	690,399	535,823
應收票據	1,255,668	851,479
	1,946,067	1,387,302
預付貸款	278,305	123,507
其他可退回稅項	112,331	125,827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226,752	119,256
	2,563,455	1,755,892
預付貸款		
第三方	218,039	45,842
預付貸款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60,266	77,665
	278,305	123,507

本集團一般為其貿易客戶提供為期不多於90日的信貸期，其主要客戶信貸期可被延長。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及應收票據(根據票據開出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881,542	984,077
91至180日	31,703	383,391
181至365日	31,532	18,878
1至2年	1,290	956
	1,946,067	1,387,302

18. 債務證券投資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債務證券投資包括：		
銀行代理的理財計劃	177,183	172,865
作呈列分析：		
流動資產	146,623	89,793
非流動資產	30,560	83,072
	177,183	172,865

於2011年6月30日，該數目代表由銀行代理投資於不同債務證券的非上市投資計劃。銀行已投資的債務證券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之企業滙票	92,619	89,793
銀行承兌滙票及國債	84,564	83,072
	177,183	172,865

本集團於非上市企業滙票的投資計劃享有100%保本承諾。理財計劃的內在收益為債務證券的利息收益減去銀行手續費及佣金。

理財計劃按實際利率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該投資計劃將於2011年11月至2012年8月（2010年：於2011年11月至2012年8月）期間到期，有效年利率由3.7%至6.5%（2010年：3.7%至6.5%）。

19. 長期按金款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買土地使用權按金	10,939	68,660
購買探礦權按金(註1)	50,000	400,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35,611	35,611
其他按金款(註2)	30,000	30,000
	126,550	534,271

註1：金額為給予河南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第二地質勘察院購買於新疆之探礦權。

註2：金額為給予政府機構作博物館工程的按金。該博物館中的部分區域會被劃分給本集團做展覽廳，用於推廣本集團的產品。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331,529	414,760
應付票據	45,594	100,000
	377,123	514,7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4,679	587,060
	911,802	1,101,820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329,580	371,607
91至180日	17,878	129,396
181至365日	13,849	8,012
1至2年	8,461	2,270
逾2年	7,355	3,475
	377,123	514,760

21. 短期融資券

於2011年5月24日，本公司接獲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出的日期為2011年5月24日之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注[2011]CP107號)，獲悉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之發行已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妥善註冊。發行該短期融資券所得款項乃用於補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貸。該短期融資券發行年利率為固定利率4.69%，期限為365天。

本公司於2011年6月2日正式發行短期融資券，並於2011年6月3日收到融資款。

22. 銀行借貸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固定息率銀行貸款 — 非抵押	100,000	211,650
浮動利息率銀行貸款 — 非抵押	213,838	585,000
	313,838	796,650
上述借款的到期日概況如下：		
一年內	285,838	786,65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8,000	10,000
	313,838	796,650
減：於一年內到期並列作流動負債的金額	(285,838)	(786,650)
	28,000	10,000

於2011年6月30日，人民幣10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的利率為固定利率6.31%，餘下貸款的利率為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90%和100%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8%的浮動利率（2010年12月31日：固定利率4.78%或5.56%及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90%和100%的浮動利率）。今年新增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103,838,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1,661,000元）。銀行貸款將於1至2年內到期（2010年12月31日：1至2年）。銀行貸款所得款項乃用於購買材料和擴充現有相關鉬爐料的產量。

於2011年6月30日，洛陽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洛礦集團」）一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主要股東，為本集團提供人民幣100,000,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000元）之銀行借款擔保。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額度由以下本集團資產抵押：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存款	82,257	23,947

23. 長期應付款項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欠河南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第二地質勘查院人民幣246,000,000元在新疆收購探礦權的餘款。這筆款項不算利息，並須於2013年6月30日前付清。

2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內資股	H股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2010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6月30日	3,565,014,525	1,311,156,000	975,234

股本於本中期及上年度中期報告中皆沒有任何變動。

25. 關連方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關連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i) 與關連方交易：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產品銷售		
上海宇華鋁業有限公司(附註1)	194,159	109,266
產品購買		
富川礦業(附註4)	120,029	—
洛陽礦業集團嵩縣黃金礦業有限公司(附註2)	7,685	—
洛陽高科(附註3)	1,009	—
銀行借貸擔保		
洛礦集團(附註5)	100,000	100,000

(ii) 關連公司賬款

	截至6月30日6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應付)關聯方賬款		
上海宇華鋁業有限公司(附註1)	115,282	47,936
洛陽豫鷺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附註1)	33	—
富川礦業(附註4)	(58,903)	28,736
徐州環宇(附註3)	17,200	17,200
洛礦集團(附註5)	29	—
已包括在其他應收款項內		
洛陽高科(附註3)	2,279	—
洛陽豫鷺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的應收股利 (附註1)	40,000	—
已包括在其他應付款項內		
洛陽礦業集團嵩縣黃金礦業有限公司(附註2)	—	(5,565)
洛陽高科(附註3)	—	(590)

附註：

- (1) 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
- (2)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洛礦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
- (3) 本集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 (4) 本集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附屬公司
- (5)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主要股東

(ii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目前主要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以下統稱為「國有企業」）主導。此外，本集團自身為國有企業。報告年內，本集團除了以下所披露，於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若干該等國有企業並沒有進行重大交易。

截至到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完成了向政府相關實體收購鉬礦探礦權的活動。詳情載於附註14。

於2010年12月31日年度，本集團已預付人民幣30,000,000元與政府機構作為建立一間博物館。此預付款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6月30日已確認為長期按金款。

此外，本集團亦與中國政府有關連的實體進行不同的交易，其中包括採購，銷售，費用，存款，借款及其他一般的銀行額度。

(iv)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報告期內，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5,491	5,4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	25
	5,516	5,516

主要管理層的薪酬乃按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26.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523,648	387,707

27. 重大非現金交易

本期間，非控股權益的資本投入的人民幣390,000,000元已直接注資在附註14所披露的新增探礦權上。

28. 訴訟

於2009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牽涉於一宗關於侵權損害民事訴訟。原告為一家礦業公司。事源於原告稱集團在其採礦區上方建設廠房，造成其損失。原告現要求本集團承擔侵權損害賠償責任，並向集團索取賠償不多於人民幣1.35億元。

於2010年12月31日間，原告提出追加賠償人民幣0.95億元，總賠償約為人民幣2.3億元，本集團已向法院遞交異議書。由於原告的申請是在舉證期屆滿後才提出的，洛陽市中的人民法院最終未受理原告的訴訟請求，所以目前索賠額仍維持在人民幣1.35億元。

董事認為公司已根據有關法則及條款處理興建廠房，並已委託律師代理抗辯。公司董事認為公司對該申索有充分的抗辯理據，並會繼續積極抗辯。因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政報告中並沒有計提有關的索賠金額。這宗民事訴訟截至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出具時仍在處理中。

股東參考資料

此2011年中期報告(「中報」)備有英文及中文版。已收取英文或中文版中報之股東，均可透過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向本公司提出書面要求，或電郵至chinamoly@computershare.com.hk以索取另一種語言版本之中報。

中報(英文及中文版)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moly.com>登載。凡選擇瀏覽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印刷本之股東，均可要求索取中報之印刷本。

凡選擇以電子方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公司通訊之股東，如因任何理由於收取或接收於本公司網站登載之中報時遇有困難，可以書面或電郵至chinamoly@computershare.com.hk提出要求，即可獲免費發送中報的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透過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預先給予本公司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或電郵至chinamoly@computershare.com.hk作出通知，以更改其對有關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之電子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